##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玉禾田环境发展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 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审查同意,经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 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现 聘任董迎波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 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 附董迎波个人简历:

董迎波,男,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职称,华中农业大学会计专业和西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1995年9月至2003年5月任职于襄阳水利水电工程团财务部工程财务科长;2003年5月至2009年8月任职于襄阳水利局规划与计划财务科副主任科员;2017年7月至2019年7月任职于福建金汤湾房地产开发公司常务副总;2011年6月至2019年7月任职于金运实业集团总经办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部审计经理。董迎波先生拥有财务、工商管理、审计专业知识和多年丰富的相关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具备担任审计部负责人资格和能力。

截至目前,董迎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